

修課規定	及格	課程名稱	英語授課	學分	備註	
必修 (4 學分)		專題討論一		1		
		專題討論二		1		
		專題討論三		1		
		專題討論四		1		
必選 (15 學分)		統計諮詢		3	*必選科目未通過，不一定要重修，但需另修其他選修課程補足所缺學分。	
		數理統計一		3		
		數理統計二		3		
		統計方法		3		
		統計諮詢專題		3		
選修 (至少 15 學分)		多變量分析理論與應用		3		
		企業決策方法		3		
		統計資料採礦		3		
		長期追蹤資料分析		3		
		隨機過程		3		
		投資技術分析		3		
		管理學統計方法專題		3		
		高等生物統計學與個案研究		1		
		品質管理		3		
		可靠度分析		3		
		貝氏分析		3		
		類別資料分析		3		
		線性模式		3		
		廣義線性模式		3		
		抽樣理論		3		
		存活分析		3		
		機率論		3		
		實驗設計理論與應用		3		
英語門檻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於畢業前必須修習並通過一門全英文教學的課程；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以下任一項之英文檢定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GEPT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中高級初試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TOEFL IBT 69 分(含)或 CBT 電腦托福 193 分(含)以上(約同舊制托福 523 分)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IELTS 國際英語測試五級(含)以上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TOEIC 多益測驗 700 分(含)以上； 其中全英文教學的課程包含於 34 學分之內，英文檢定可追溯至入學前 2 年內。				
審查結果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規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規定				